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  
诺事项

序号	承诺	页码
1	中介机构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函	1
2	关于历次出资及股权变动承诺函	7
3	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承诺函	9

# 承诺书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就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特此承诺如下：

若华泰联合证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5年7月23日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关于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并出具的文件**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鉴于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作为公司聘请的专项法律顾问，承诺如下：

锦天城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锦天城未能依照法律法规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存在重大过错致使锦天城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锦天城将依据生效的仲裁裁决书或司法判决书赔偿投资者损失。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并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之签署页)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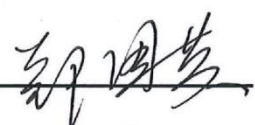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李波

经办律师:



郑国英

经办律师:



李青

2015年 6月 23日

## 审计机构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因我们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加才

郭蓓丽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沃巍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 资产评估机构承诺函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评估”）作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资产评估机构，现郑重承诺如下：

如因本公司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1）735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项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特此承诺。



## 验资机构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因我们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加才

李明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沃巍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关于发行人历史上历次出资和股权变动瑕疵事项的 承诺

关于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兴工具”或“发行人”）前身浙江欣兴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兴有限”）及海盐县欣兴金属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兴金属”）历史上历次出资和股权变动瑕疵的情况，本公司/本人作出承诺如下：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承担发行人前身欣兴有限及欣兴金属历史上历次出资和股权变动瑕疵事项引发的任何纠纷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给发行人造成的任何损失。若发行人被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重新补缴出资款，或因出资或股权变动事项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发行人出资款（物）的合法权利要求，本公司/本人将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补缴的全部出资款及相关罚款、赔偿款项等法律责任，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出资款及相关罚款、赔偿款项等法律责任，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发行人支付或应由发行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使之免受任何损失。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发行人历史上历次出资和股权变动瑕疵事项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浙江欣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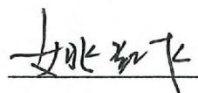
朱冬伟(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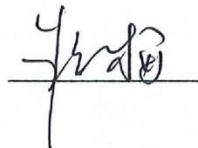
朱红梅(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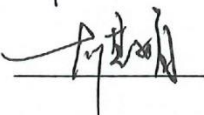
姚红飞(签字):



朱虎林(签字):



郁其娟(签字):



2015年5月30日

#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的

#### 承诺函

关于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兴工具”）自2020年1月1日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期间（以下简称“期间内”）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本公司/本人作出承诺如下：

如因欣兴工具期间内欠缴少缴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欣兴工具被相关人员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对欣兴工具进行处罚的，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款项及相关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欣兴工具追偿，保证欣兴工具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如因期间内政策调整，欣兴工具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出现需要补缴之情形，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欣兴工具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的全部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欣兴工具追偿，保证欣兴工具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为《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承诺人：浙江欣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朱冬伟(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冬伟',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朱红梅(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红梅',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姚红飞(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姚红飞',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朱虎林(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虎林',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郁其娟(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郁其娟',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5年5月30日